附件一

**全国高等职业学校校长联席会议双创教育专委会**

**专创融合“金课”与专创融合“金师”团队立项建设说明**

**一、申报条件**

申报课程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构建和完善创新创业活动体系、教育体系、项目体系,结合专业群特色，从课程标准升级、课程内容重构、教学模式创新、课程资源建设、教学方法创新、课程实施评价、课程内涵迭代、教学团队赋能等多维度创新，真正落实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有效赋能学生的优质就业、优质创业和终身学习能力。

**（一）课程定位**

课程均应为面向在校学生的全校通识课程、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实践拓展课或创新创业类课程，课程教学应充分体现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深度有机融合。

**（二）教学内容与资源**

教学内容要以专业教育为主，实现专业教育与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有机融合，要求建成专创融合课程“融思政、融双创、融产业、数字化、项目化、国际化”的“一课三融三化”云端教学资源库，通过云平台实现“课程、资源、比赛”有机融合，真正实现专创融合课程课中有赛、赛中有课、产教融合、课赛融合、师生共创、城校共生。

**（三）教学设计与方法**

教学设计应灵活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项目驱动式、线上线下相结合等混合式教学模式，聘请行业内具有丰富从业经验的企业人员参与课堂教学活动设计，重点加强课堂互动和能力训练，培养学生在专业领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提升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创造价值的能力。鼓励立项建设的课程积极申报国家级一流核心课程、教学资源库、教学创新团队、教学成果奖等成果，要求通过云平台提供课堂教学过程中课堂互动和能力训练的实时数据。

**（四）教学活动与评价**

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探索过程性评价、终结性评价、增值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促进学生自主性学习、过程性学习、体验式学习、团队协作学习；鼓励建立非标准答案考核评价体系，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产品原型、提出创新解决方案、撰写商业计划书、参加SDG开放创新马拉松挑战赛等，充分体现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特色的考核评价体系，要求通过云平台提供课程实施的课程、教师、学生的数据分析。

**（五） 申报课程与团队要求**

学校所申报课程必须由课程团队负责人所教授，团队总人数不超过7人（含负责人），鼓励聘请行业内具有培育创新人才实战经验的企业人员参与课程设计、课程建设、课程实施、课程评价、课程迭代等工作。鼓励组建跨区域、跨学校的课程建设团队申报课程建设，要求获批立项建设的课程形成标准后在全国院校和“一带一路”国家院校中广泛进行师资培训、教研活动和推广应用，并持续优化专创融合的课程标准、课程建设、课程资源、课程团队、课程推广。

**二、结项周期与条件**

**（一）结项周期**

专创融合“金课”与“金师”团队结项周期为4个月，立项建设期满后，首先由各学校自行组织验收评审并给出评审意见，通过学校评审后，由校联会双创教育专委会组织专家对课程进行结项验收，验收通过的专创融合示范“金课”的课程团队直接认定为专创融合“金师”团队，经公示后颁发校联会双创教育专委会“金课”证书和“金师”证书。

**（二）结项条件**

专创融合“金课”与“金师”团队在项目结项需同时达到以下四项条件：

1、课程实施总结报告中课堂互动效果良好，学生课堂参与度达80%以上；

2、课程实施总结报告中有专创融合能力训练案例和课程实施数据支撑；

3、课程实施总结报告中课赛融合学生参与率达80%并有学生作品展示；

4、课程建设团队结项前形成课程标准，有课程推广计划和课程支持团队。

**三、申报方式、申报程序和建设支持**

（一）申报方式：申报材料填写必须真实完整，申报书格式见附件二《全国高等职业学校校长联席会议双创教育专委会专创融合金课与专创融合金师立项建设申报书》。各学校组织课程负责人填写申报表并加盖学校公章后发到校联会双创教育专委会指定邮箱1841958187@qq.com。

（二）申报程序：每所学校每个批次限额推荐5门课程和5个课程建设团队。申报程序包括学校申报、资格审查、专家评审、批准立项，对获评立项建设的课程团队进行师资培训、课程验收、项目结项、结果公示、证书颁发、推广应用。由学校成立评审小组，对申报课程和课程建设团队的申报工作进行全面核查，认真规范做好课程的意识形态审核、评审推荐等工作，按照5门限额择优推荐。

（三）建设支持：课程建设支持依托校联会双创教育专委会课程共享平台（出彩云），课程团队在课程共享平台上完成专创融合的课程建设、课程实施、数据分析、课程验收等工作，校联会双创教育专委会委托北京人人出彩科技有限公司配备软件工程师、课程设计师、技术服务工程师提供课程共享平台的软件研发和课程建设的支持服务。